

上海市 2024 年度国家非物质文化遗产 保护资金绩效自评报告

一、绩效目标分解下达情况

根据《财政部关于下达 2024 年国家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资金预算的通知》（财教〔2024〕58 号）文件，中央下达上海市 2024 年国家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资金 1207 万元，并同步下达了绩效目标。上海市文化和旅游局根据项目申报情况，经中央主管部门审批，确定了分配方案，其中，年度重点项目补助经费 70 万元、年度一般项目补助经费 527.5 万元、国家级传承人抢救性记录工作经费 200 万元、传承人群研培经费 270 万元、国家级传承人传承工作补助经费 139.5 万元。上海市文化和旅游局按照中央下达的绩效目标布置工作任务，督促项目单位按照相关资金管理办法使用和管理资金，推动非遗保护传承工作。

二、绩效情况分析

（一）资金投入情况分析

上海市 2024 年国家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资金为 1207 万元，目前已执行金额 852.38 万元，执行率 70.62%，尚未执行金额 354.62 万元。各项目具体情况如下：

年度重点项目昆曲补助经费 70 万元，已执行 37.29 万元，未执行金额 32.71 万元，执行率 53.27%，预计 2025 年底前使用完毕。

年度一般项目补助经费 527.5 万元，已执行 347.15 万元，

执行率 65.81%，未执行金额 180.35 万元。其中，滚灯（奉贤滚灯）、端午节（罗店划龙船习俗）、竹刻（嘉定竹刻）、传统面食制作技艺（南翔小笼馒头制作技艺）、精武武术、独脚戏共计 6 个项目 230 万元已执行完毕。其次，古陶瓷修复技艺已使用 4.7 万，未使用 17 万；青铜器修复及复制技艺已使用 1.7 万，未使用 19 万；中医诊疗法（顾氏外科疗法）已使用 15.77 万元，未使用 30.23 万元；木雕（紫檀雕刻）已使用 0.5 万元，未使用 4.5 万元；中医诊疗法（朱氏妇科疗法）已使用 3.57 万元，未使用 22.43 万元；越剧已使用 7.2 万元，未使用 17.8 万元；草编（徐行草编）已使用 49.76 万元，未使用 9.34 万元；中医正骨疗法（施氏伤科疗法）已使用 19.65 万元，未使用 17.35 万元；元宵节（豫园灯会）已使用 0 万元，未使用 38 万元；心意拳（卢氏心意拳）已使用 14.3 万元，未使用 4.7 万元。共计 10 个项目 117.15 万元已使用，180.35 万元未使用，预计 2025 年底前使用完毕，项目执行完毕。

国家级传承人记录工作经费 200 万元，已执行 98.44 万元，执行率 49.22%，未执行金额 101.56 万元。剩余款项根据文旅部和国家图书馆相关工作要求，待项目自评估和验收通过后拨付，预计 2025 年拨付完成。

传承人群研培经费 270 万元，已执行 230 万元，执行率 85.19%。其中，上海大学、同济大学、东华大学、上海音乐学院、上海视觉艺术学院已完成，上海工艺美术职业学院 40 万尚未完成，由于校内机构改革、人员变动、教学场所存在不确

定性等因素导致延期举办，研培班已于 2025 年 5 月开班，6 月完成集中培训。

国家级传承人传承工作补助经费 139.5 万元已拨付完毕，执行率 100%。

（二）资金管理情况分析

中央正式下达上海市 2024 年国家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资金 1207 万元，较提前下达数减少 92 万元，结合项目申报情况，经中央主管部门审核，上海市文化和旅游局对原分配方案进行了调整，并报上海市财政局申请调整项目预算。待最终分配方案确定后，按程序将年度重点项目补助经费 70 万元下拨至上海昆剧团；年度一般项目补助经费合计 527.5 万元下拨至相关区或项目保护单位；国家级传承人抢救性记录工作经费 200 万元下拨至上海市群众艺术馆（上海市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中心）；传承人群研培工作经费 270 万元下拨至上海大学、上海视觉艺术学院、同济大学、上海工艺美术职业学院、东华大学、上海音乐学院等 6 所高校；国家级传承人传承工作补助经费 139.5 万元下拨至 66 名传承人个人账户。

2024 年度国家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资金及时、完整地下拨至相关区、项目保护单位、上海市群众艺术馆、研培高校以及传承人本人。资金使用规范、体现成效，总体情况良好。年度重点项目、一般项目经费补助的相关单位、上海市群众艺术馆（上海市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中心）、各高校都对专项资金专门设立了资金台账，专款专用。在经费使用过程中，做到了

年初有计划，年底有总结，并根据传承保护的需要，组织安排传承保护活动，同时严格按照财务资金管理制度按计划加以落实。

国家级传承人抢救性记录工作由于制作周期较长，涉及领域较广，所以在实施过程中特别注重加强监管，并建立专家和学术专员制度，设置记录方案预审、中期评估、结项验收等各项重要环节，确保项目有效实施。

国家级传承人传承工作补助经费由传承人本人用于传承活动的开支，由项目保护单位进行跟踪管理。

（三）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严格按照《财政部 文化和旅游部关于印发〈国家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财教〔2021〕314号）有关规定使用资金，分配合理、下达及时、拨付合规、使用规范，未出现截留、挤占、挪用或擅自调整等问题，并做好绩效监控，项目执行率还有待提高，总体情况良好。

（四）绩效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 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数量指标

①开展国家级非遗代表性项目年度保护任务数量指标值为 ≥ 12 个，实际开展17个，其中年度重点项目补助1项、年度一般项目补助16个。

②开展国家级非遗代表性传承人记录工作人数指标值为 ≥ 5 人，实际开展5人。

③研培计划培训班次指标值为 ≥ 6 期，实际安排6所高校共6期研培班次。

④补助国家级非遗代表性传承人传承活动人数指标值为 ≥ 65 人，实际补助66人。

（2）质量指标

①研培计划合格率指标值为 $\geq 90\%$ ，已开展的研培班所有参与培训的学员均顺利完成培训，合格率为100%。

②代表性传承人记录工作验收合格率指标值为 $\geq 80\%$ ，将由文旅部和国家图书馆验收结项，目前尚无验收合格率。

③国家级非遗代表性传承人传承活动补助发放到位率指标值为 $\geq 95\%$ ，实际为100%。

（3）时效指标

①研培计划结业时间指标值为2024年12月前，实际5所学校均于12月前完成培训，上海工艺美术职业学院由于校内机构改革、人员变动、教学场所存在不确定性等因素导致延期至2025年举办。该研培班已于2025年5月开班，6月完成集中培训，预计于9月进行成果展览，后续将加快执行进度。

②代表性传承人记录工作招投标完成时间指标值为2024年9月前，实际为12月完成。代表性传承人记录工作于2024年7月26日发布招标信息，8月26日下午评标。但经审查，5个项目均未通过符合性检查，从而导致采购失败。后再次启动招标，于10月11日招标成功，12月完成全部招标及中标团队签约工作。

2. 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对提升非遗传承人技能艺能的影响

2024 年研培计划补助的各院校累计培训学员 135 名，生源覆盖全国各地。传承人通过为期一个月的专业学习、参观考察和作品创作，和全国各行各业的传承人进行交流，开拓了眼界，提高了素养，提升了自身的专业水平。传承人获得了越来越多的展示、展演、教育、传承的机会与平台，并在自主创业、扶贫空间、乡村振兴、文创研发等领域发挥着越来越积极的作用。

（2）对提升非遗社会关注度的影响

随着非遗传承人群队伍不断扩大，年轻传承人不断增长，非遗保护的社会影响力不断增强。各类媒体对非遗进行了广泛而深入的宣传报道，市民对传统文化的关注度、认同感、获得感全面提升。

（3）对增强非遗保护传承氛围的影响

非遗代表性项目和传承人的记录和保存工作成效明显，许多珍贵的历史文化遗存得到保存、记录和出版，数据库建设日益完善，传承研习活动持续开展，社会参与非遗保护与传承的渠道更具多样性，非遗可持续性发展的活力愈加显现。

3. 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参加研培计划的非遗传承人满意度

参加研培计划的非遗传承人满意度指标值为 $\geq 90\%$ ，实际为 98%。

（2）非遗展演活动现场观众满意度

非遗展演活动现场观众满意度指标值为 $\geq 90\%$ ，实际观众满意度超 95%。昆曲、越剧、独脚戏等项目开展了大量的展演活动，把项目带到了全国乃至世界各地，通过一系列精彩纷呈的节目，传递出文化自信的强大力量。

（3）非遗展览展示活动观众满意度

非遗展览展示活动观众满意度指标值为 $\geq 90\%$ ，实际观众满意度超 95%。卢氏心意拳、端午节（罗店划龙船习俗）、奉贤滚灯、精武武术等项目开展了丰富多彩的展览展示活动，极大地丰富了市民的文化生活，提升了项目的知名度和影响力。比如 2024 年 6 月 7 日至 10 日，罗店镇举办了第十七届罗店龙船文化节，活动设六大板块，各种活动精彩纷呈，吸引了游客 23.4 万人次。还举行了一场别具特色的龙舟邀请赛，共有 42 个国家的 84 位留学生参与，促进了中西方文化交流。奉贤滚灯项目保护单位积极组织滚灯代表性传承人、传承团队参与各类文化节庆活动，如首届新疆民间艺术季、长三角滚灯联盟——2024 年滚灯大展演活动、乐游上海寻龙记、上海金山村晚、上海旅游节、东方美谷艺术节等，为广大市民带来精彩的非遗展演，观众人数累计达到 10000 人次，增强了社区居民对本土文化的认同感和归属感。

三、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和下一步改进措施

上海工艺美术职业学院由于校内机构改革、人员变动、教学场所存在不确定性等因素导致延期举办，研培现已于 2025

年5月开班，6月完成集中培训，预计于9月进行成果展览，后续将加快执行进度。

上海市群众艺术馆（上海市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中心）承担的代表性传承人记录工作于2024年7月26日发布招标信息，8月26日下午评标。但经审查，5个项目均未通过符合性检查，从而导致采购失败。后再次启动招标，于10月11日招标成功，12月完成全部招标及中标团队签约工作，项目均已启动，后续将加快执行进度。

2024年豫园灯会的国家级补贴资金计划使用在2025年灯会拓展和灯会出海项目上。今年正值中泰建交50周年，项目需要出海联动，筹备至今大半年时间，相关资金计划于2025年9月底使用完毕。

2024年度国家非遗保护资金因预算调整导致最终分配方案确定时间较晚，后续资金申请以及下达到各单位时间也相应延后，且部分项目单位前期准备不充分，导致项目执行进度受到影响。

下一步，上海市文化和旅游局将以本次绩效自评工作为指引，加强对获补助区和单位的绩效监控，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率，预计所有项目到2025年底全部执行完毕。

四、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上海市文化和旅游局将根据相关管理办法要求，做好项目绩效自评结果应用和公开。

五、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2023 年度中央下达本市国家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资金 1443 万元,2023 年度执行数为 786.05 万元,执行率为 54.47%,656.95 万元结转至 2024 年度使用,2024 年度执行数为 579.98 万元;两个年度合计执行 1366.03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94.67%,结余资金为 76.97 万元。其中,国家级传承人记录工程和传承人补助项目共结余 8.8 万元,预算额度已由市财政收回;研培项目共结余 6.67 万元,已上缴国库 4.13 万元,另 2.54 万元已要求项目单位抓紧退回;年度一般项目补助结余 61.50 万元,其中市级单位结余资金 1.3 万元、区级单位结余资金 60.21 万元将联系各单位尽快处理。

2024 年 11 月起,财政部上海监管局对国家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资金 2023 年度绩效自评结果和 2024 年度预算执行情况开展了现场监督,并出具了整改通知书。上海市文化和旅游局针对报告中所述问题认真分析原因,对照资金管理要求,积极落实整改措施,督促相关单位将未合理规范使用的资金退还、结余资金上缴、对国家非遗保护资金未单独核算的已调整账目单独核算、执行进度偏慢的项目已按项目实施进度加快执行。

附件: 中央对地方专项转移支付区域绩效目标自评表

中央对地方转移支付区域（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转移支付（项目）名称			国家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资金				
中央主管部门			文化和旅游部				
地方主管部门			上海市文化和旅游局		资金使用单位	上海市文化和旅游局等	
资金投入情况 （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预算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1863. 95	1432. 36	76. 85%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1207	852. 38	70. 62%	
			地方资金				
			其他资金	656. 95	579. 98	88. 28%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分配科学性	严格按照财政部、文化和旅游部关于印发《国家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财教〔2021〕314号）有关规定使用资金，主要用于补助国家级非遗代表性项目年度重点项目、年度一般项目、国家级非遗代表性传承人抢救性记录工作、非遗传承人群研培活动、国家级非遗代表性传承人传承工作等年度计划任务。		无	
			下达及时性	2024年4月中央正式下达上海市2024年国家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资金为1207万元，较提前下达数减少92万元，市文化和旅游局于5月向市财政局申请调整分配方案，6月将资金下拨至相关区、项目保护单位、上海市群众艺术馆、研培高校以及传承人本人。		无	
			拨付合规性	以授权支付、国库直拨的形式将资金拨付至上海市群众艺术馆等市级项目单位和各区。		无	
			使用规范性	严格按照《财政部关于下达2024年国家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资金预算的通知》（财教〔2024〕58号）下达预算的科目和项目执行，未出现截留、挤占、挪用或擅自调整等问题，确保资金使用规范。		无	
			执行准确性	2024年度国家非遗保护资金预算执行率为70. 62%，执行准确率有待提高。		部分项目延期完成。下一步将持续跟踪、加强监管相关项目，确保资金执行进度。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根据《财政部关于下达2024年国家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资金预算的通知》（财教〔2024〕58号）下达的绩效目标开展工作，做好绩效监控。		无	
			支出责任履职情况	财政部、文化和旅游部关于印发《国家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财教〔2021〕314号），不涉及地方配套资金。		无	
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总体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对国家级非遗代表性项目年度重点项目、年度一般项目、国家级非遗代表性传承人抢救性记录工作、非遗传承人群研培活动、国家级非遗代表性传承人传承工作等年度计划任务进行补助，推动非遗传承保护工作。				落实国家级非遗代表性项目年度重点项目、年度一般项目、国家级非遗代表性传承人抢救性记录工作、非遗传承人群研培活动、国家级非遗代表性传承人传承工作等年度计划任务进行补助，推动非遗传承保护工作。		
产出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全年实际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数量指标	开展国家级非遗代表性项目年度保护任务数量		≥12个	17个	
			开展国家级非遗代表性传承人记录工作人数		≥5人	5人	
			研培计划培训班次		≥6期	6期	
			补助国家级非遗代表性传承人传承活动人数		≥65人	66人	
		质量指标	研培计划合格率		≥90%	100%	
			代表性传承人记录工作验收合格率		≥80%	/	2024年12月完成全部招标及中标团队签约工作，项目均已启动，计划2025年底由文旅部和国家图书馆验收结项，目前尚无验收合格率。
			国家级非遗代表性传承人传承活动补助发放到位率		≥95%	100%	

绩效指标		时效指标	研培计划结业时间	2024年12月前	除上海工艺美术职业学院以外的5期研培计划均于2024年12月前结业	上海工艺美术职业学院由于校内机构改革、人员变动、教学场所存在不确定性等因素导致延期举办，研培班已于2025年5月开班，6月完成集中培训，预计9月举行成果展览，后续将加快执行进度。
			代表性传承人记录工作招投标完成时间	2024年9月前	2024年12月	2024年7月第一次启动招标，但5个项目均未通过符合性检查，从而导致采购失败。后再次启动招标，于10月11日招标成功，12月完成全部招标及中标团队签约工作，项目均已启动，后续将加快执行进度。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对提升非遗传承人技能艺能的影响	长期	长期	
			对提升非遗社会关注度的影响	长期	长期	
			对增强非遗保护传承氛围的影响	长期	长期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参加研培计划的非遗传承人满意度	≥90%	98%	
			非遗展演活动现场观众满意度	≥90%	95%	
			非遗展览展示活动观众满意度	≥90%	95%	
	说明	2024年11月起，财政部上海监管局对国家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资金2023年度绩效自评结果和2024年度预算执行情况开展了现场监督，并出具了整改通知书。上海市文化和旅游局针对报告中所述问题认真分析原因，对照资金管理要求，积极落实整改措施。				

注:1资金使用单位按项目绩效目标填报，主管部门汇总时按区域绩效目标填报。
2. 其他资金包括与中央财政资金、地方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3. 全年执行数是指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要求所形成的实际支出。

上海市 2024 年度旅游发展基金补助地方项目 资金绩效自评报告

一、绩效目标分解下达情况

根据《财政部关于下达 2024 年旅游发展基金补助地方项目资金预算的通知》（财教〔2024〕90 号），2024 年下达上海市资金 601 万元，同时下发了《旅游发展基金补助地方项目资金区域绩效目标表》，提出年度总体目标是支持地方提升旅游公共服务水平，加强旅游宣传推广，推进旅游业转型升级融合发展，促进文化和旅游消费，推动旅游业高质量发展。上海市文化和旅游局在此基础上重点围绕实施旅游咨询服务拓展、旅游标识标牌建设、旅游厕所质量提升等方面，集中力量解决旅游公共服务领域短板弱项，紧扣《旅游发展基金项目资金支出管理办法》，结合上海市旅游公共服务工作实际，期间多次与文化和旅游部和上海市财政局请示沟通，形成了上海市 2024 年旅游发展基金项目资金预算分配方案，其中，5 家热门文博场馆的多语种导览项目合计 170 万元、2 个区旅游厕所扩增厕位解决如厕难问题合计 150 万元、入境旅游第一站公共服务提升 281 万元。按照财政部下达的绩效目标，各项目建设单位结合工作实际，拟定资金使用方案，基本实现绩效目标任务。

二、绩效情况分析

（一）资金投入情况分析

上海市 2024 年旅游发展基金补助地方项目资金 601 万元，

执行 521.5419 万元，执行率为 86.78%，8 家资金使用单位资金投入和执行情况如下：

上海博物馆预算 74.25 万元，执行 50.162 万元、上海世博会博物馆预算 9.5 万元，执行 9.5 万元、上海市历史博物馆预算 42.75 万元，执行 42.651 万元、上海当代艺术博物馆预算 17.25 万元，执行 17.25 万元、中华艺术宫预算 26.25 万元，执行 24.88 万元、虹口区旅游公共服务中心预算 70 万元，执行 26.8126 万元、黄浦区绿化市容局预算 80 万元，执行 77.2863 万元、上海市公服人才中心预算 281 万元，执行 273 万元。

（二）资金管理情况分析

2024 年 6 月上海市收到《财政部关于下达 2024 年旅游发展基金补助地方项目资金预算的通知》（财教〔2024〕90 号），上海市文化和旅游局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旅游发展基金项目资金支出管理办法〉的通知》（财教〔2024〕86 号），经商中央主管部门和上海市财政局，制定了分配方案并报市财政局请款，2024 年 7 月收到财政下达的中央转移支付资金市级预算额度并分配至各市级项目单位，区级项目资金由市财政下达至区财政。各项目单位结合工作实际细化预算编制，通过授权支付方式进行支出，专款专用，具体情况如下：

1. 上海博物馆将项目资金 74.25 万元划分为四笔费用，分别为：东馆导览图翻译校对及排版设计 8.25 万元；国宝路线图翻译校对及排版设计 9.5 万元；东馆导览图印刷费 34.5 万

元；国宝路线图印刷费 22 万元。截至目前项目已支付 50.162 万元，预计于 8 月 31 日前完成全部项目，并支付尾款共计 21.498 万元，结余部分将由财政收回。

2. 上海世博会博物馆将项目资金 9.5 万元用于英文版常设展导览折页与临展双语折页的印刷制作 4.05 万元、常设展和临展讲解词英文翻译及语音导览设备灌录及投入使用 5.45 万元，已全部使用完毕。

3. 上海市历史博物馆将项目资金 42.75 万元用于基本陈列多语种导览折页项目 29.25 万、用于语音导览基本陈列多语种翻译、录制项目 13.401 万，结余 0.099 万元额度将由财政收回。

4. 上海当代艺术博物馆将项目资金 17.25 万元用于以微信小程序为载体的多语种交互式知识型导览项目，已全部执行完毕。

5. 中华艺术宫将项目资金 26.25 万元用于多语种导览项目，最终结算总价为 24.88 万元，已全部完成支付，结余 1.37 万元额度将由财政收回。

6. 虹口区旅游公共服务中心将项目资金 70 万元用于新建一滴水流动公厕项目。目前项目正在施工，已支付首款 26.8126 万元，预计 2025 年 8 月底完成竣工验收后支付尾款 43.1874 万元。

7. 黄浦区绿化市容局将项目资金 80 万元用于黄浦公园公厕改扩建，目前工程已经完工。实际结算金额为一类建安费用

70.8092 万元，二类费用 6.4771 万元，合计 77.2863 万元，已完成支付，结余 2.7137 万元额度退回黄浦区财政。

8. 上海市公服人才中心将项目资金 281 万元用于采购 260 台文旅 E 点通触控一体机项目，配送至本市各区旅游咨询服务中心、A 级景区、星级酒店、旅行社、文化场馆、交通枢纽等点位。2024 年第一次招标因符合条件的供应商数量不足流标，2025 年 3 月第二次招投标确定供应商，中标金额 273 万元。目前已完成新屏配送安装验收工作，并完成合同款项支付，结余 8 万元将由财政收回。

按照资金管理办法要求，强化绩效目标管理，做好项目实施过程中的绩效运行监控，组织开展项目绩效自我评价和结果应用，提高中央资金的使用效益。

（三）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旅游发展基金补助地方项目资金所确定的年度总体目标为：支持地方提升旅游公共服务水平，加强旅游宣传推广，推进旅游业转型升级融合发展，促进文化和旅游消费，推动旅游业高质量发展。

对照年度总体目标，上海市文化和旅游局全面发力，取得显著成效。通过完善旅游公共服务设施、推进智慧化升级，有效提升了游客出行便利度和满意度；依托新媒体矩阵及精准营销策略，多维度扩大了旅游品牌影响力。深化“文旅+”跨界融合，培育了乡村旅游、夜间经济等新业态，形成全域协同发展格局。同时，以消费场景拓展、惠民活动举办为抓手，激发文

旅市场潜力，带动消费提质扩容。全年工作实现了公共服务优化、产业动能转换、消费能级跃升的新突破，为旅游业高质量发展注入强大内生动力。

（四）绩效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根据《旅游发展基金补助地方项目资金区域绩效目标表》，共有 12 个三级指标。经汇总统计，全年实际完成情况如下：

1. 旅游公共服务水平提升的 A 级旅游景区个数指标值 ≥ 2 个，全年实际完成值 2 个。

2. 宣传推广旅游景区、旅游度假区、旅游休闲城市和街区个数指标值 ≥ 1 个，全年实际完成值 60 个。

3. 宣传品制作数量指标值 ≥ 700 件（册），全年实际完成值 1 万册。

4. 举办旅游消费促进活动场次指标值 ≥ 1 场，全年实际完成值 2 场。

5. A 级旅游景区数据监测覆盖率 $\geq 90\%$ ，全年实际完成值 91%。

6. 全国大中城市旅游集散中心覆盖率 $\geq 95\%$ 。该指标不适用于上海市。上海以都市旅游为主，游客多以自助游方式出行，据统计现以旅行社组团式出行游客占比不到 3%，为此不适宜建设旅游集散中心。

7. 景区公共信息服务、引导标识服务覆盖率 $\geq 95\%$ ，全年实际完成值 96%。

8. 国内旅游收入增长率 $\geq 10\%$ ，2024 年上海市国内旅游收

入 4972.64 亿元，全年实际完成值 35.20%。

9. 乡村旅游接待人次增长率 $\geq 5\%$ ，全年实际完成值 6.04%。

10. 红色旅游接待人次增长率 $\geq 5\%$ ，全年实际完成值 16.9%。

11. 旅游投诉举报办结率 $\geq 90\%$ ，全年实际完成值 99.91%。

12. 旅游公共服务群众满意度 $\geq 90\%$ ，全年实际完成值 92.35%。

三、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和下一步改进措施

上海以都市旅游为主，游客多以自助游方式出行，据统计现以旅行社组团式出行游客占比不到 3%，为此不适宜建设旅游集散中心。除全国大中城市旅游集散中心覆盖率不适用于上海市，其余 11 个绩效目标已全部完成。

2024 年上海市旅游发展基金补助地方项目资金执行率 86.78%，部分项目执行较慢，将严格按照资金管理办法要求，督促项目加快执行，确保相对应的工作任务有序开展。

四、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绩效自评结果将依法依规及时向社会公开。

五、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附件：转移支付区域（项目）绩效自评表

旅游发展基金补助地方项目资金转移支付区域（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转移支付（项目）名称			旅游发展基金补助地方项目资金				
中央主管部门			文化和旅游部				
地方主管部门			上海市文化和旅游局		资金使用单位	上海博物馆、上海世博会博物馆、上海市历史博物馆、上海当代艺术博物馆、中华艺术宫、虹口区旅游公共服务中心、黄浦区绿化市容局、上海市公服人才中心	
资金投入情况 （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预算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601	521.5419	86.78%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601	521.5419	86.78%	
			地方资金				
			其他资金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分配科学性	根据《财政部关于下达2024年旅游发展基金补助地方项目资金预算的通知》（财教〔2024〕90号），上海市文化与旅游局同文化和旅游部、上海市财政局请示沟通，形成了上海市2024年旅游发展基金项目资金预算分配方案。			无
			下达及时性	2024年7月收到财政下达的中央转移支付资金预算额度并分配至各项目单位。			无
			拨付合规性	预算额度下达至上海博物馆、上海世博会博物馆、上海市历史博物馆、上海当代艺术博物馆、中华艺术宫、虹口区旅游公共服务中心、黄浦区绿化市容局、上海市公服人才中心，再由项目单位通过授权支付方式支出。			无
			使用规范性	严格按照《财政部关于下达2024年旅游发展基金补助地方项目资金预算的通知》（财教〔2024〕90号）、《财政部关于印发〈旅游发展基金项目资金支出管理办法〉的通知》（财教〔2024〕86号）等有关要求，做好预算编制、指标安排等相关工作。			无
			执行准确性	2024年上海市旅游发展基金补助地方项目资金执行率86.78%，部分项目执行较慢。			将严格按照资金管理办法要求，督促项目执行，确保相对应工作任务有序开展。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按照财政部下达的绩效目标，各项目建设单位结合工作实际，拟定资金使用方案，做好项目实施过程中的绩效运行监控，基本实现绩效目标任务。			无
			支出责任履职情况	不涉及地方配套资金。			无
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总体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支持地方提升旅游公共服务水平，加强旅游宣传推广，推进旅游业转型升级融合发展，促进文化和旅游消费，推动旅游业高质量发展。			旅游公共服务水平提升，旅游宣传推广力度加强，推进旅游业转型升级融合发展，促进文化和旅游消费，全年工作实现了为旅游业高质量发展注入强大内生动力。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全年实际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旅游公共服务水平提升的A级旅游景区个数	≥2个	2个		
			宣传推广旅游景区、旅游度假区、旅游休闲城市和街区个数	≥1个	60个		
			宣传品制作数量	≥700件（册）	1万册		
			举办旅游消费促进活动场次	≥1场	2场		
		质量指标	A级旅游景区数据监测覆盖率	≥90%	91%		
			全国大中城市旅游集散中心覆盖率	≥95%	该指标不参评	上海以都市旅游为主，游客多以自助游方式出行，据统计现以旅行社组团式出行游客占比不到3%，为此不适宜建设旅游集散中心。	
			景区公共信息服务、引导标识服务覆盖率	≥95%	96%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国内旅游收入增长率	≥10%	35.20%		
		社会效益指标	乡村旅游接待人次增长率	≥5%	6.04%		
			红色旅游接待人次增长率	≥5%	16.9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旅游投诉举报办结率	≥90%	99.91%		
			旅游公共服务群众满意度	≥90%	92.35%		
说明	无。						

注:1资金使用单位按项目绩效目标填报，主管部门汇总时按区域绩效目标填报。
2. 其他资金包括与中央财政资金、地方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3. 全年执行数是指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要求所形成的实际支出。

上海市中央支持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 补助资金 2024 年度绩效自评报告

根据《财政部关于开展 2024 年度中央对地方转移支付预算执行情况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财监〔2025〕1 号）等文件要求，本市对中央支持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补助资金进行了绩效自评，现将有关情况汇报如下：

一、绩效目标分解下达情况

根据《财政部关于下达 2024 年中央支持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财教〔2024〕72 号）、《关于深化拓展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建设有关事项的通知》（中宣办发〔2024〕21 号）等通知要求，2024 年下达上海市资金 10857 万元，其中一般项目资金 5409 万元，绩效奖励资金 5448 万元，同时下达了《中央支持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补助资金分省绩效目标表》（2024 年度）。

一般项目经费 5409 万元中指定项目包含全国智慧图书馆建设资金 945 万元、国家公共文化云建设资金 559 万元、戏曲公益性演出项目（濒危剧种免费或低票价演出）50 万元、中央广播电视节目无线（模拟）（数字）覆盖运行维护费 102 万元、基层公共阅读服务推广项目 150 万元、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补助资金 410 万元（其中建设经费 335 万元，活动经费 75 万元），其余无指定项目资金市文旅局经与市财政局、市

体育局和市统计局沟通按因素法分配。

绩效奖励资金 5448 万元中指定项目包含群文创作孵化项目 285 万元、上图一卡多码应用场景项目 190 万元、调频广播合并发射项目 140 万元、四季村晚项目 90 万元、乡镇文化站儿童友好阅读提升项目 212 万元。其余无指定项目资金，根据上一年度公共文化绩效考核成绩，按优秀、良好划分两档，分别赋予 1.5 和 1 的分配系数，同时综合考虑人口和财力因素拟制分配方案。

上海市 2024 年中央支持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补助资金 10857 万元（其中新时代文明实践 410 万元），拨付各区 8868.5 万元（其中新时代文明实践 410 万元），拨付市级单位 1988.5 万元。以上资金已在规定时限内，全部拨付各区和相关单位。

本市依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央支持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补助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财教〔2022〕270 号），对照《中央支持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补助资金分省绩效目标表》（2024 年度），围绕公共文化服务提质增效总目标，推进实施文化惠民三年行动计划，超额完成上海市为民办实事项目，“打造 157 个儿童友好阅读新空间”；以“高质量文化发展、高品质文化生活、高水平文化供给”为导向，坚持聚焦便捷惠民，完善公共文化设施布局，提升社区生活品质；聚焦优质均衡，加强高质量公共文化供给；进一步推进公共数字文化服务高水平发展，实现公共文化高效能治理等年度工作

目标，制定与经费相应的目标任务与经费分配计划一同下达。

二、绩效情况分析

(一) 资金投入情况分析

1. 项目资金投入情况分析

上海市按照《财政部关于下达 2024 年中央支持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财教〔2024〕72 号）核准金额，依照《中央支持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补助资金管理办法》等文件规定，对 2024 年中央支持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补助资金预算拟制分配方案，根据通知要求将一般项目、绩效奖励资金按时向市财政提交拨付申请。

①一般项目5409万元：其中公共数字文化建设资金（智慧图书馆）945万元、公共数字文化建设（公共文化云）559万元，已全额拨付至各区及相关项目建设单位，上海图书馆、上海市群众艺术馆及各区图书馆、文化馆等单位收到资金后启动项目建设。基层公共阅读服务推广项目资金150万元，已全额分配给5家区级图书馆。戏曲公益性演出濒危剧种扶持（上海山歌剧）资金50万元，已拨付至项目执行单位上海市崇明区文化馆、上海市奉贤区南桥镇社区党群服务中心（上海市奉贤区南桥镇社区文体活动服务中心）。中央广播电视节目无线（模拟）（数字）覆盖运行维护费102万元已拨付至项目执行单位上海东方明珠传输有限公司。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有关预算总额410万元，其中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建设经费共计335万元，下达至浦东新区、徐汇区、普陀区、虹口区、杨浦区、黄浦区、宝山

区、嘉定区、松江区、青浦区、奉贤区11个区（10个区各30.45万元、1个区30.50万元建设经费）；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活动经费75万元下达至长宁区、静安区、闵行区、金山区、崇明区5个区（5个区各15万元活动经费）。一般项目中无指定项目资金3193万元，按因素法分配各区。

②绩效奖励 5448 万元，其中群文创作孵化项目 285 万元，拨付至上海市群众艺术馆；东方明珠电视塔调频广播合并发射项目 140 万元，拨付至上海东方明珠传输有限公司；上图一卡多码全渠道多介质应用场景（三期）项目 190 万元，拨付至上海图书馆；四季村晚项目 90 万元，拨付至 9 个涉农区；乡镇文化站儿童友好阅读提升 212 万元，拨付至各区乡镇文化站；绩效奖励项目中无指定项目资金 4531 万元，根据上一年度公共文化绩效考核成绩，按优秀、良好划分两档，分别赋予 1.5 和 1 的分配系数，同时综合考虑人口和财力因素拟制分配方案拨付至各区。各项目单位严格按照财务制度，落实专款专用。

中央支持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补助资金流向表

项目名称		拨付区级(万元)	拨付市级(万元)	合计(万元)
一般项目	无特定项目	3193	0	3193
	基层公共阅读服务推广	150	0	150
	濒危剧种	50	0	50
	中央广电无线覆盖	0	102	102

	智慧图书馆	0	945	945
	公共文化云	232.5	326.5	559
	新时代文明实践	410	0	410
	小计	4035.5	1373.5	5409
绩效奖励	无特定项目	4531	0	4531
	群文创作孵化	0	285	285
	上图一卡多码 全渠道多介质 应用场景项目	0	190	190
	调频广播合并 发射项目	0	140	140
	四季村晚	90	0	90
	乡镇文化站儿 童友好阅读提 升	212	0	212
	小计	4833	615	5448
合计		8868.5	1988.5	10857

2. 项目资金执行情况分析

经自查，上海市 2024 年中央支持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补助资金 10857 万元（其中新时代文明实践 410 万元），拨付各区 8868.5 万元，拨付市级单位 1988.5 万元。目前全市已执行 9031.6 万元，总体执行率为 83.19%，其中市级执行 1894.15 万元，区级执行 7137.45 万元（其中新时代文明实践相关经费执行 334.29 万元）。

（1）2024 年市级资金执行情况：

①一般项目 5409 万元，已按《中央支持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补助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的因素法和指定项目拟制分配方案，分别于 2023 年 12 月和 2024 年 5 月向市财政局行文申请拨付资金，并于 2024 年 10 月按中央主管部门要求向市财政局申请调整。其中分配给市级项目单位 1373.5 万元，执行 1298 万元，执行率 94.5%，剩余部分为智慧图书馆和公共文化云项目尾款，待文旅部验收后支付。拨付区级资金见后区级执行情况。

重点项目情况如下：

● **公共文化云建设** 2024 年度预算为 559 万元，已按建设任务全额拨付至各区及相关项目建设单位，上海市群众艺术馆与各相关区文化馆相继收到项目资金启动项目建设。目前已执行 504.4 万元，资金执行率为 90.2%，其中市级执行 273.2 万元，执行率 83.7%。根据项目建设相关要求，为控制项目执行风险，按合同约定，剩余的资金在文化和旅游部全国公共文化发展中心验收合格后支付。

● **全国智慧图书馆体系建设项目** 2024 年度资金预算为 945 万元，已按建设任务全额拨付至项目建设单位上海图书馆，承建全国智慧图书馆体系建设项目 1 个，目前处于在建阶段，项目任务数量为 27 万筒子叶，目前完成 28.94 万筒子叶的数据深度加工和全部资源的数据扫描工作。资金执行数为 922.8 万，资金预算执行率为 97.7%。具体如下：

建设内容	项目内容	数量 (万筒子叶)	项目完成情况	承建单位	申报金额 (万元)	资金执行率	项目执行率
基础数字资源建设	挑选列入《国家珍贵古籍名录》、省级珍贵古籍名录和《中国古籍善本书目》的古籍资源开展数字化加工，或开展古籍专题数字化加工。	27	28.94 万筒子叶的数据深度加工和全部资源的数据扫描，完成总工作量 107.2%	上海图书馆(上海科技情报研究所)	945	97.7%	107.2%

●广播电视重点项目专项资金 102 万元，其中中央广播电视节目无线覆盖工程模拟信号运行维护资金预算 50 万元，实际执行 50 万元；中央广播电视节目无线数字化覆盖工程运行维护资金预算 52 万元，实际执行 52 万元。资金全部用于工程运行维护，执行率 100%。

②绩效奖励 5448 万元，其中市级资金 615 万元，区级资金 4833 万元。5 个市级重点项目按核定金额拨付市属单位 615 万元，拨付区属各单位 302 万元；按照年度各区绩效考核成绩，并综合考量人口因素制定区级绩效奖励资金分配方案，共计 4531 万元。各项经费分别于 2023 年 12 月和 2024 年 5 月向市

财政局申请拨付至各区及相关项目建设单位。

市级资金 615 万元，用于群文创作孵化项目 285 万元，执行 266.65 万元，完成率为 93.6%。剩余为项目尾款，待验收后支付；东方明珠电视塔调频广播合并发射项目预算 140 万元，执行 140 万元，执行率 100%；上图一卡多码全渠道多介质应用场景（三期）项目预算 190 万元，执行 189.5 万元，执行率 99.74%。拨付区级资金见区级执行情况。

（2）2024 年区级资金执行情况

2024 年拨付各区的中央支持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补助资金 8868.5 万元，包括一般项目资金 4035.5 万元（含公共文化云建设资金 232.5 万元、戏曲公益性演出（濒危剧种免费或低票价演出）50 万元、基层公共阅读服务推广 150 万元、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有关经费 410 万元，其余无指定项目资金按因素法分配）、绩效奖励资金 4833 万元（含四季村晚和乡镇文化站儿童友好阅读提升项目 302 万元，其余为无特定项目的）。据统计，区级执行金额 7137.45 万元（其中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有关经费执行 334.29 万元），执行率 80.48%。各区已对具体情况完成绩效自评工作。

（二）资金管理情况分析

对中央下达的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补助资金，上海市严格按照时间节点，根据《中央支持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补助资金管理办法》和年度各区考核情况，拟定资金分配方案，明确绩效目标，并督促各区和相关资金使用单位严格按资金管

理办法进行使用管理，各区、单位均有专人负责项目并明确职责，事前制定资金使用方案、任务落实方案，明确质量标准，事中控制和事后监督制度都得到较好执行，确保了项目建设平稳运行。市财政局、市委宣传部、市文旅局指导和督促各区财政局、宣传部、文旅局对照绩效目标任务，结合各区工作实际，拟制各区资金使用方案，落实年度工作目标任务，按照规定建立健全财务管理制度，资金做到专款专用，寻差距、补短板，不断提升基本公共文化服务效能。相关部门按职责分工积极参与项目的实施、监督和自评，各区、各项目基本达到了预期目标。

（三）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2024 年度对照中央支持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补助资金的总体要求，上海市公共文化服务工作认真落实市委、市政府决策部署，持续实施公共文化惠民工程三年行动计划，全力推进公共文化服务提质增效，改善基层公共文化体育设施条件，完善基层公共文化服务网络。完成 115 个社区文化活动中心更新提升，完成 2024 年上海市为民办实事项目，市文化旅游局打造 157 个儿童友好城市阅读新空间，紧贴儿童需求特点，提供集阅读、学习、互动和创造于一体的儿童自主探索成长空间。完成本市第七次街道（乡镇）图书馆和第三次社区文化活动中心评估定级工作。举办 2024 年长三角及全国部分省市最美公共文化空间大赛。

加强基层公共文化服务人才队伍建设，积极发展基层文艺

人才库，扶持培育基层特色群众文艺团队 2388 支，组建文艺指导员队伍 698 人。实施 2024 年度公共文化服务万人培训项目，开展专题短训班 30 期、送教巡讲 48 场，培训近 5000 人次。

繁荣群众文化艺术创作，围绕庆祝新中国成立 75 周年等重大主题，开展“庆祝新中国成立 75 周年全市群文大汇演”“光荣之城 第十届市民艺术大展”“群文新人新作展评展演”“‘歌唱祖国’大家唱群众歌咏活动”“全国优秀群众文艺团队展演——百团汇演”等活动，在商圈、水岸、广场、公园等城市公共文化空间充分展示市民文化风采。

以上海市民文化节为牵总，以“城市美育日”为启动，策划组织、焕新升级中外家庭戏剧大赛、舞蹈大赛、红色故事讲演大赛、文学创作大赛、梦想读书会、青少年传统文化知识大赛、青少年故事讲演大赛、大学生街舞大赛等一系列群众性文化赛事活动，全年开展线上线下活动近 5 万场，参与人次超 2000 万。

持续丰富公共文化服务供给，市、区两级共配送文艺演出、文化讲座、艺术教育、电影等各类活动 12.3 万场，文艺指导 9.6 万课时，在线配送项目 1210 个，服务人次超过 1947 万。举办 2024 公共图书馆、文化馆服务宣传周活动，推出公共文化活 2500 余场。推动公共文化设施错时开放、延时开放，社区文化活动中心延时开放比例达 80%，一批博物馆、美术馆、

图书馆推出“奇妙夜”活动。加大远郊和新城文化资源配送力度，全市9个涉农区开展市级“四季村晚”示范活动57场，参与全国示范展示活动4场。

精心打造“社会大美育”课堂，整合博物馆、美术馆、图书馆、剧场、文艺院团、非遗场馆等各级各类专业场馆机构，面向基层和广大市民，策划、提供艺术普及教育活动3.5万场，服务人群约989万人次。持续做强上海市民艺术夜校，健全“1+16+X”总分校体系，开设400个教学点位覆盖全市各街镇，线上线下开设1752门课程，惠及学员近10万人次。

支持嘉定图书馆、浦东新区图书馆、杨浦图书馆、徐汇图书馆、闵行图书馆完成文旅部全国基层公共阅读服务推广项目，支持实体书店拓展常态阅读服务，发挥思南读书会、陆家嘴读书会等品牌作用，吸引市民广泛参与阅读推广活动，推进书香社会建设。

联合相关单位和部门制定《推动本市农家书屋和农村电影放映工作提质增效 助力乡村文化振兴的实施意见》，结合实际推动示范性农家书屋和新型乡村阅读空间建设，评定第一批12家上海市示范性农家书屋。落实国家新闻出版署、农业农村部工作要求，开展2024上海市“新时代乡村阅读季”活动。推进2024上海文化科技卫生“三下乡”任务，落实出版物捐赠、“结对联建乡村图书室”等工作。

优化农村放映，发挥公共文化服务功能。出台政策标准、

探索路径，有效推动新型农村放映示范点建设。制定《上海市新型农村电影放映示范点建设技术及运营服务规范》，指导各区建设工作，并探索出新型农村放映示范点建设两种主要路径：一是对农村放映点进行硬件升级，达到更优质的 2K 放映标准；二是与商业院线、影院合作，在乡镇影院影厅内加装农村放映服务器，促进农村电影放映工作再上新台阶。对接各区电影管理部门，指导点位选择、建设途径，年内预计新建完成新型农村放映示范点 25 个，全市郊区农村新型放映示范点数量超 40 个。

做好农村公益放映，提升服务质量。指导各区及农村院线做好农村公益放映，全年开展放映 61811 场，达成“一村一月 2 场”，观影人次约 200 万人次，两年内新片率 85%。作为本市红色文化季活动重要内容，5 至 8 月在全市各农村放映点开展红色电影展映季活动，累计放映超 3000 场。全年在各区乡镇影院累计开展惠农公益放映 1000 场，惠及超 2 万人次。

全市 16 个区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整体运行平稳有序，切实为基层减负并提高服务项目供给，通过广泛开展“文明实践+”系列活动，共同凸显“人民城市 文明风采”主题，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切实增加市民群众获得感，形成了至少 10 个市级活动品牌，积极助力建设习近平文化思想最佳实践地。

综上，各级资金使用单位充分发挥中央资金的引领作用，较好完成 2024 年基本公共文化服务任务。

(四)绩效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 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 数量指标

- 平均每个行政村电影放映场次为每月 1 场

实际指导各区及农村院线做好农村公益放映,全年开展放映 61811 场,达成“一村一月 2 场”。

- 平均每个农家书屋更新图书种数 ≥ 60 种

实际农家书屋更新图书种数大于等于 60 种。

- 智慧图书馆基础数字资源建设数量 ≥ 27 万筒子叶

目前完成 28.94 万筒子叶的数据深度加工及全部资源的数据扫描,完成总工作量 107.2%。

- 支持基层公共阅读服务推广项目数量为 5 个

按照文旅部公布的信息分别支持嘉定区图书馆、浦东新区图书馆、杨浦区图书馆、徐汇区图书馆、闵行区图书馆完成项目建设,积极开展阅读推广服务,在全市区级图书馆工作中名列前茅。

- 通过无线覆盖(模拟)提供广播节目数量 ≥ 1 套

实际通过无线覆盖(模拟)确保人民群众免费收听中波、调频各 1 套中央广播节目。

- 通过地面数字电视提供电视节目数量 ≥ 12 套

实际确保人民群众免费收看中央一套、七套等 12 套数字电视节目,并按规定完整转播好中央广播电视节目,做到“满功率、满调制度、满时间”安全优质播出。

- 支持开展公益性演出的濒临失传剧种数量为 1 个

上海扶持上海山歌剧这一濒危剧种完成演出 100 场，崇明、奉贤两区加强对以山歌剧为载体的传统文化的传播、拍摄专题片、开展巡演，不断扩大影响力。

- 公共文化云全民艺术普及相关直录播场次 ≥ 25 场

全年完成四季村晚、市民文化节开幕式等优质文艺演出直录播 25 场。

（2）质量指标

- 农村电影放映国产新片放映比例 $\geq 30\%$

2024 年全年开展放映 61811 场，两年以内的新片率 85%。

- 公共数字文化年度任务完成率 $\geq 90\%$

目前公共文化云建设项目任务完成率 100%，智慧图书馆建设项目完成率 107.2%。

- 每个县（市、区、旗）文明实践志愿服务活动品牌数量 ≥ 5 个

每个县（市、区、旗）文明实践志愿服务活动品牌数量 ≥ 10 个。

2. 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 广播电视综合人口覆盖率 $\geq 99\%$

上海中央广播节目、中央电视节目综合人口覆盖率为 99%。

- 公共数字文化服务人次增长率 $\geq 3\%$

根据文化和文物统计 2024 年公共图书馆新媒体及网站服

务量、文化馆线上活动参与量 29883.9 万人次，较 2023 年 28338.82 万人次增长 5.45%，完成年度指标。

- 群众文化活动参加人次增长率 $\geq 3\%$

根据文化和文物统计 2024 年文化馆站服务 4031.5 万人次，较 2023 年 3118.49 万人次增长 29.28%，完成年度指标。

- 国民综合阅读率 $\geq 75\%$

据统计，2024 年国民阅读率大于等于 95%。

3. 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 群众对国家基本公共文化服务满意度 $\geq 90\%$

满意度指标情况说明：2024 年，上海市文化和旅游局委托零点有数科技有限公司开展了 2024 年上海公共文化服务第三方评估项目，通过对公共文化场馆和基层设施的体验式暗访和线上线下群众满意度抽样调查相结合的方法，从知晓度、参与度和满意度等方面进行评估，最终市民对年度上海基本公共文化服务的满意度达到 90%。

- 群众对促进文化消费活动满意度 $\geq 90\%$

此项指标各级未给出相应指标解释，如何考量暂时没有参考依据，无法提供满意度数据。

三、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和下一步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目标任务基本完成，社会反响良好，市级资金执行情况良好，重点项目中，已建设完成但涉及验收后支付尾款的项目，按照文旅部验收要求和承建合同约定，验收合格后支付相关资金。

区级资金执行较往年有明显提升，服务效能提升显著，但部分区的资金执行进度略微迟滞，未能按照要求完成执行计划，主要原因是受设施开馆、全国活动统筹等影响，致使资金预算执行滞后，总体执行率受到影响。

下一步将按照《中央支持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补助资金管理办法》和《上海市公共文化领域市与区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划分实施方案》严格加快执行，强化绩效目标管理，厘清各级事权，对应支出责任；督促各区进一步完善细化项目资金安排和执行方案，设置任务时间节点，严格遵守相关制度，加快中央专款执行效率，提升资金使用效益。

四、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将根据相关管理办法要求，做好项目绩效自评结果应用和公开。

五、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上海市中央支持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补助资金历年结转数为 5528.26 万元，其中市级资金 137.43 万元、区级资金 5390.83 万元。2024 年执行 5459.05 万元，执行率 98.75%，市级结余款 2.84 万元预算额度已由市财政收回，区级结余款 66.37 万元已交由区财政收回。

根据《财政部上海监管局关于财政文化资金现场监管发现问题的整改通知书》涉及到的整改问题，能即知即改的已整改，如绩效自评报告格式及部分区级资金未单独核算的问题均已整改。关于预算支出执行进度较慢的问题，各区已按要求整改

完毕，未使用完毕的资金已收回财政。

在今后中央资金的使用中，本市将加强对各级资金使用的督促指导，要求项目单位严格按照管理办法在规定的时间节点完成相关项目建设，加快预算执行。

附件：转移支付区域（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附件

中央支持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补助资金转移支付区域(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转移支付（项目）名称			中央支持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补助资金				
中央主管部门			中央宣传部 文化和旅游部 广电总局				
地方主管部门			中共上海市委宣传部 上海市文化和旅游局		资金使用单位	上海市文化和旅游局、各区宣传部、各区文化和旅游局、各项目建设单位	
资金投入情况（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预算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16385.26	14490.65	88.44%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10857.00	9031.60	83.19%	
			地方资金				
			其他资金	5528.26	5459.05	98.75%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分配科学性	按照财务管理的相关制度规范，上海市文化和旅游局按照《中央支持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资金管理办法》，结合我市实际情况，统筹安排分配资金，制定年度资金分配方案，充分发挥资金支持本市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工作作用。			
			下达及时性	按照《中央支持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补助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的因素法和指定项目等要求拟制分配方案，分别于2023年12月和2024年5月向市财政局行文申请拨付资金，并于2024年10月按中央主管部门要求向市财政局申请调整。			
			拨付合规性	以授权支付、国库直拨的形式将资金拨付至上海市文化和旅游局、上海图书馆、上海市群众艺术馆等市级项目单位和各区。			
			使用规范性	严格按照《财政部关于下达2024年中央支持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财教〔2024〕72号）下达预算的科目和项目执行，确保资金使用规范。			
			执行准确性	根据财政有关规定，各区和项目使用资金均需上报使用计划，明确资金使用范围、金额和使用的事项内容；每年开展上年度绩效自评，有效控制执行准确性。2024年度资金执行率83.19%，完成情况较好。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严格按照财务管理的相关制度规范要求进行预算绩效管理，下达预算时同步下达绩效目标，开展绩效监控，形成绩效报告。			
			支出责任履职情况	严格按照财务管理的相关制度规范要求，工作约定内容顺利完成或验收合格后，予以拨付全部资金。			
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总体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深入践行人民城市理念，引导和支持地方提供基本公共文化服务项目，改善基层公共文化设施条件，推动文化和旅游公共服务融合发展，强化公共文化配送精准供给，推动实施社会大美育项目，完善公共文化节庆品牌建设，加强基层公共文化服务人才队伍建设，进一步完善现代公共文化服务体系，推动公共文化服务高质量发展。				坚定“人民城市”理念，聚焦高质量发展，坚持不断深化“全域全时全民全龄”公共服务体系建设，提质增效、优化服务。稳步推进持续实施公共文化惠民工程三年行动计划，提升基层公共文化体育设施条件，完善基层公共文化服务网络。完成2024年上海市为民办实事项目，打造157个儿童友好城市阅读新空间，精心打造“社会大美育”课堂，全年控制普及教育活动3.5万场，服务人群约989万人次。持续做强上海市民艺术夜校，全年开设400个教学点位覆盖全市各街镇，线上线下开设1752门课程，惠及学员近10万人次。创新组织上海市民文化节，全年开展线上线下活动近5万场，参与人次超2000万。持续深耕区域群文创作，加强基层公共文化服务人才队伍专业化建设。全市16个区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整体运行平稳有序，切实为基层减负并提高服务项目供给，通过广泛开展“文明实践+”系列活动，共同凸显“人民城市 文明风采”主题，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切实增加市民群众获得感，形成了至少10个市级活动品牌，积极助力建设习近平文化思想宣传阵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全年实际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平均每个行政村电影放映场次	每月1场	每月2场		
			平均每个农家书屋更新图书种数	≥60种	≥60种		
			智慧图书馆基础数字资源建设数量	≥27万个筒子叶	28.94万个		
			支持基层公共阅读服务推广项目数量	5个	5个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通过无线覆盖（模拟）提供广播节目数量	≥1套	2套	
			通过地面数字电视提供电视节目数量	≥12套	12套	
			支持开展公益性演出的濒临失传剧种数量	1个	1个	
			公共文化云开展全民艺术普及相关直播场次	≥25场	≥25场	
		质量指标	农村电影放映国产新片放映比例	≥30%	≥85%	
			公共数字文化年度任务完成率	≥90%	公共文化云 ≥100%	
					智慧图书馆 ≥107.2%	
			每个县（市、区、旗）文明实践志愿服务活动品牌数量	≥5个	≥10个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广播电视综合人口覆盖率	≥99%	99%	
			公共数字文化服务人次增长率	≥3%	5.45%	
			群众文化活动参加人次增长率	≥3%	29.28%	
			国民综合阅读率	≥75%	≥9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对国家基本公共文化服务满意度	≥90%	90%	
			群众对促进文化消费活动满意度	≥90%	不适用	此项指标各级未给出相应指标解释，如何考量暂时没有参考依据，无法提供满意度数据。
说明						

注：1.资金使用单位按项目绩效目标填报，主管部门汇总时按区域绩效目标填报。

2. 其他资金包括与中央财政资金、地方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3. 全年执行数是指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要求所形成的实际支出

上海市国家文物保护资金 2024 年度 绩效自评报告

一、绩效目标分解下达情况

根据《财政部关于提前下达 2024 年国家文物保护资金预算的通知》（财教〔2023〕187 号），本市 2024 年度国家文物保护资金预算提前下达数为 3203 万元。其中一般项目提前下达数为 1962 万元，具体项目为沪江大学近代建筑保护修缮一期项目 1853.4 万元和上海中国航海博物馆文物数字化保护项目 108.6 万元。重点项目提前下达数为 1241 万元，具体项目为中共一大纪念馆馆藏珍贵文物数字化保护项目。

根据《财政部关于下达 2024 年国家文物保护资金预算的通知》（财教〔2024〕57 号），上海 2024 年度国家文物保护资金总预算数为 4721 万元，在提前下达数 3203 万元的基础上，第二批下达数为 1518 万元，具体项目分别为上海市青浦区福泉山遗址 2024 年度考古发掘项目 141 万和上海 2024 年度长江口二号沉船考古发掘与文物保护项目 1377 万。财政部文件同时下达了 2024 年国家文物保护资金区域绩效目标表，上海市文物局按照中央下达的绩效目标督促项目单位按照相关资金管理办法使用和管理资金，加强文物保护利用，提高文物安全水平。

二、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一）资金投入情况分析

截至目前，上海市 2024 年国家文物保护资金已执行金额为 2152.91 万元，执行率为 45.6%，剩余资金预计 2025 年使用完毕。各项目具体情况如下：

1. 上海市青浦区福泉山遗址 2024 年度考古发掘项目，2024 年下达国家文物保护资金 141 万元，已执行金额为 80.2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56.88%。

2. 2024 年度长江口二号沉船遗址考古发掘和文物保护项目，2024 年下达国家文物保护资金 1377 万元已执行金额为 466.21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33.86%。

3. 中共一大纪念馆馆藏珍贵文物数字化保护项目，2024 年下达国家文物保护资金 1241 万元，已执行金额为 848.06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68.34%。

4. 上海中国航海博物馆文物数字化保护项目，2024 年下达国家文物保护资金 108.6 万元，已执行金额为 99.8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91.90%。

5. 沪江大学近代建筑保护修缮一期项目，2024 年下达国家文物保护资金 1853.4 万元，已执行金额为 658.64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35.54%。

（二）资金管理情况分析

收到财政部关于 2024 年度国家文物保护资金提前下达和正式下达的通知后，上海市文物局分别于 2023 年 12 月和 2024 年 4 月向上海市财政局发函请款，上海市 2024 年度国家文物保护资金预算额度分别于 2023 年 12 月和 2024 年 5

月下达、分配至各项目实施单位。上海市文物局要求上海博物馆、中共一大纪念馆、上海中国航海博物馆、上海理工大学等四家项目实施单位严格按照《财政部 国家文物局关于印发<国家文物保护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财教〔2023〕279号）的要求对中央专款进行使用和管理，四家项目实施单位对专项资金专门设立资金台账，做到专款专用。在经费使用过程中，能做到年初有计划，年底有总结，确保项目有效实施。上海市文物局会同上海市财政局，对国家文物保护资金项目全过程监管，确保专项资金执行规范到位。

（三）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福泉山遗址 2024 年度考古发掘项目原计划发掘遗址面积 500 平方米，实际完成遗址发掘面积 500 平方米；中共一大纪念馆馆藏珍贵文物数字化保护项目原计划完成珍贵文物三维扫描数据采集数量不少于 251 件，珍贵文物高清图片二维数据采集数量不少于 252 件，纸质文物平面扫描不少于 66350 件，纸质文物深度数字化识别采集不少于 8200 件。实际完成珍贵文物三维扫描数据采集 260 件，珍贵文物高清图片二维数据采集 260 件，纸质文物平面扫描 80000 件，纸质文物深度数字化识别采集 8200 件；长江口二号沉船遗址原计划试掘面积为 124 平方米，实际完成试掘面积为 124 平方米；上海中国航海博物馆原计划完成 285 件珍贵藏品的二维、25 件精品藏品的三维数字化采集加工，实际完成 285 件珍贵藏品的二维、25 件精品藏品的三维数字化采集加工。

综上，2024 年度实际工作进度基本上完成了原设定的总

体绩效目标。

（四）绩效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 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数量指标

①考古项目（重点项目）指标值 2 个。

2024 年安排上海市青浦区福泉山遗址 2024 年度考古发掘和 2024 年度长江口二号沉船考古发掘与文物保护 2 个考古项目（重点项目），满足指标值要求。

②可移动文物保护项目（重点项目）指标值 1 个。

2024 年上海安排中共一大纪念馆馆藏珍贵文物数字化保护这 1 个可移动文物保护项目（重点项目），满足指标值的要求。

③当年确认列入支持范围的国保单位保护利用规划实现率，指标值大于等于 98%。

2024 年列入支持范围的国保单位一共有两处，分别为福泉山遗址和沪江大学近代建筑，截止目前，上述两处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的保护规划正在编制和报批过程中，尚未正式获批公布。因此，当年确认列入支持范围的国保单位保护利用规划实现率为 0%，不满足指标值的要求

针对这一情况，下一步上海市文物局将督促青浦区人民政府和上海理工大学，加快这两处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的保护规划的编制进度，尽快完成保护规划的编制工作，并依法报上海市人民政府批准公布后实施。

④省级及省级以下文物保护单位保护项目预算占一般

项目补助的比重，指标值小于等于 30%。

2024 年上海获得国家文物保护资金的项目，不涉及省级及省级以下文物保护单位项目，省级及省级以下文物保护单位保护项目预算占一般项目补助的比重为 0%，满足指标值的要求。

⑤数字化保护支出预算占一般项目补助的比重，指标值小于等于 15%。

2024 年上海获得国家文物保护资金的项目中，共包含一个数字化保护项目（一般项目），项目名称为上海中国航海博物馆文物数字化保护项目，预算金额为 108.6 万元。上海 2024 年度国家文物保护资金中，一般项目的预算数为 1962 万元，因此数字化保护支出预算占一般项目补助的比重为 5.54%，满足指标值的要求。

（2）质量指标

①当年确认列入支持范围的国保单位“四有”工作实现率指标值为大于等于 98%。

2024 年确认列入支持范围的国保单位共有两处，分别福泉山遗址和沪江大学近代建筑，上述两处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的“四有”工作实现率均为 100%，满足指标值的要求。

②项目验收合格率指标值为大于等于 98%。

2024 年获得国家文物保护资金的实施项目，验收合格率为 100%，满足指标值的要求。

③安全事故发生率指标值为小于等于 0.5‰。

2024 年获得国家文物保护资金的实施项目，安全事故发

生率为 0%，满足指标值的要求。

④国保单位的重大险情排除率指标值为大于等于 90%。

目前，本市的国保单位不存在重大险情，国保单位的重大险情排除率为 100%，满足指标值的要求。

⑤馆藏珍贵文物和重要出土文物的抢救性保护修复率指标值为大于等于 90%。

目前，本市馆藏珍贵文物和重要出土文物的抢救性保护修复率为 100%，满足指标值的要求。

⑥文物损毁、违规修复发生率指标值为小于等于 0.5‰。

目前，本市文物损毁、违规修复发生率为 0%，满足指标值的要求。

2. 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社会效益指标

福泉山遗址和长江口二号古船的发掘项目，均在项目当地招募了民工一同参与现场考古发掘，增加了当地的就业机会。同时，在考古发掘过程中，注重对文化内涵的阐释和宣传，采取多种措施，包括但不限于为高校师生提供考古发掘现场的参观教学，在考古发掘现场展示文物保护宣传标语，在发掘期间参与央视纪录片《长江口二号：打开海底时光机》、SMG 纪录片《江海遗珍》拍摄、东方卫视中国考古报道直播活动，向全社会宣传展示上海文物保护和考古发掘成果，国家文物保护水平与全民文物保护意识较上一年度提升。

（2）可持续影响指标

通过文物保护修缮工程、考古发掘和文物藏品数字化保

护，提升了全市馆藏珍贵文物的数字化保护水平，增强了公众的文物保护意识，对本市文物保护工作和红色文化传承具有长期的积极影响。

3. 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博物馆参观人员满意度指标值为大于等于 90%，实际为 99%。

（2）保护单位对文物保护满意度指标值为大于等于 90%，实际为 95%。

（3）社会公众对文物保护满意度指标值为大于等于 90%，实际为 95%。

三、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和下一步改进措施

福泉山遗址 2024 年度考古发掘项目由于高温及极端天气等影响，进场时间有所延后，所以导致集中采购的发掘劳务费尾款支付节点未赶上预期时间，影响了预算资金的执行率。在后续工作流程中有改进空间，未来会完善付款节点流程管理。

长江口二号沉船试掘项目因考古工作所必需的考古工作站建设 9 月才完成验收，达到发掘要求，故发掘工作启动较晚。同时相关采购启动较晚，且采购流程较长，部分项目需按节点支付等因素影响，导致整体资金执行率较低，今后将加强预算执行的速度和资金使用效率。

沪江大学近代建筑保护修缮一期项目因项目需要采购意向公开，并完成施工、监理和项目管理单位的公开招投标招标和合同签订后才能支付相关款项。目前按照合同中的付

款进度约定，在正式签订项目合同后，已经完成施工预付款、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监理费 30%、文物建筑勘察费等支付工作。后续将加强工程进度，并严格按照合同付款进度约定，分阶段支付项目工程款。

中共一大纪念馆馆藏珍贵文物数字化保护项目由于部分绩效目标设置不够精确，在绩效跟踪和绩效整体评价基础上，不能全部反映项目具体执行情况和效果。在绩效管理实施过程中，对绩效目标实现程度和预算执行进度“双监控”环节有待完善。今后将进一步提高绩效目标编报工作的质量，做到重点突出、细化量化、科学合理。进一步加强预算执行监测，按时推动绩效目标实现进度，从而切实提高预算执行率。

下一步，上海市文物局将以本次绩效自评工作为指引，加强对获得国家文物保护资金单位的绩效目标监督管理，狠抓项目推进速度和预算资金执行进度，力争 2024 年度获得国家文物保护资金的项目能够尽快完成项目结项验收和结余资金的支付工作，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率。

四、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上海市文物局将根据相关管理办法要求，做好项目绩效自评结果应用和公开。

五、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2023 年度中央下达本市国家文物保护资金 203 万元，涉及项目一个，项目名称为上海市青浦区青龙镇遗址发掘项目，项目实施单位为上海博物馆。该项目 2023 年度执行数为

133.11 万元,未执行数为 69.89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65.57%; 结转至 2024 年度执行数为 62.07 万元; 两个年度合计执行 195.18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96.15%,结余资金为 7.82 万元, 指标额度已由市财政局收回。

2024 年 11 月起,财政部上海监管局对国家文物保护资金 2023 年度绩效自评结果和 2024 年度预算执行情况开展了现场监督,并出具了整改通知书。上海市文物局针对报告中所述问题认真分析原因,对照资金管理要求,积极落实整改措施,督促上海博物馆已将青浦区青龙镇遗址考古发掘项目中列支工地技术员工返乡差旅费 1962.50 元上缴国库、上海中国航海博物馆文物数字化保护项目列支实际不需要的管理费 3.87 万元作为项目结余资金待到期后由财政收回、执行进度偏慢的项目已按项目实施进度加快执行、绩效自评格式问题已按自评工作通知要求编报。

附件: 中央对地方专项转移支付区域(项目)绩效自评表

中央对地方转移支付区域（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转移支付（项目）名称		国家文物保护资金			
中央主管部门		国家文物局			
地方主管部门		上海市文物局	资金使用单位	上海博物馆、中共一大纪念馆、上海中国航海博物馆、上海理工大学	
资金投入情况 （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预算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4790.89	2214.98	46.23%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4721	2152.91	45.60%
		地方财政资金	0	0	0
		其他资金	69.89	62.07	88.81%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分配科学性	国家重点项目按照财政部下达金额分配，一般项目根据预算控制数和下达资金进行分配，预算资金分配科学合理。		
		下达及时性	上海市文物局分别于2023年12月和2024年4月向上海市财政局请款，上海市2024年度国家文物保护资金预算额度分别于2023年12月和2024年5月下达、分配至各项目实施单位，确保国家文物保护资金下达及时。		
		拨付合规性	严格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有关规定，将预算额度分配至上海博物馆、中共一大纪念馆、上海中国航海博物馆、上海理工大学等四家项目实施单位。		
		使用规范性	严格按照下达预算的科目和项目执行，未出现截留、挤占、挪用或擅自调整等问题。		
		执行准确性	各相关实施项目均严格按照下达的预算金额执行，但是部分项目存在执行率偏低的问题。		下一步将敦促各项目实施单位，加快推进项目实施和预算资金有效合理拨付，尽快完成项目结项验收和预算资金执行，提高预算资金的使用效率。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严格按照财政部、文物局印发的《国家文物保护资金管理办法》（财教〔2023〕279号）执行，上报预算绩效目标表，开展预算绩效自评。		
		支出责任履职情况	严格按照财政部、文物局印发的《国家文物保护资金管理办法》（财教〔2023〕279号）执行，不涉及地方配套资金。		
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总体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福泉山遗址发掘遗址面积500平方米。珍贵文物三维扫描数据采集数量不少于251件。珍贵文物高清图片二维数据采集数量不少于252件。纸质文物平面扫描不少于66350件。纸质文物深度数字化识别采集不少于8200件。长江口二号沉船遗址申报试掘面积为124平方米。上海中国航海博物馆计划完成285件珍贵藏品的二维、25件精品藏品的三维数字化采集加工。		福泉山遗址已完成发掘面积550平方米。珍贵文物三维扫描数据采集实际完成260件。珍贵文物高清图片二维数据采集实际完成260件。纸质文物平面扫描实际完成80000件。纸质文物深度数字化识别采集实际完成8200件。长江口二号沉船遗址实际试掘面积为124平方米。上海中国航海博物馆实际完成285件珍贵藏品的二维、25件精品藏品的三维数字化采集加工。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全年实际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文物保护项目（重点项目）	-		
			省级及省级以下文物保护项目（重点项目）	-		
			考古项目（重点项目）	2	2	
			可移动文物保护项目（重点项目）	1	1	
			当年确认列入支持范围的国保单位保护利用规划实现率	≥98%	0%	目前涉及的两处国保单位的保护规划正在编制和报批的过程中，尚未正式获批公布。后续，下一步上海市文物局将督促青浦区人民政府和上海理工大学，加快这两处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的保护规划的编制进度，尽快完成保护规划的编制工作，并依法报上海市人民政府批准公布后实施。
			省级及省级以下文物保护单位保护项目预算占一般项目补助的比重	≤30%	0%	
			数字化保护支出预算占一般项目补助的比重	≤15%	5.54%	
		质量指标	当年确认列入支持范围的国保单位“四有”工作实现率	≥98%	100%	
			项目验收合格率	≥98%	100%	
			安全事故发生率	≤0.5‰	0%	
			国保单位的重大险情排除率	≥90%	100%	
			馆藏珍贵文物和重要出土文物的抢救性保护修复率	≥90%	100%	
			文物损毁、违规修复发生率	≤0.5‰	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国家文物保护水平与全民文物保护意识	比上一年度提升	比上一年度提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对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传承影响	长期	长期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博物馆参观人员满意度	≥90%	99%	
			保护单位对文物保护满意度	≥90%	95%	
			社会公众对文物保护满意度	≥90%	95%	
	说明	2024年11月起，财政部上海监管局对国家文物保护资金2023年度绩效自评结果和2024年度预算执行情况开展了现场监督，并出具了整改通知书。上海市文物局针对报告中所述问题认真分析原因，对照资金管理要求，积极落实整改措施。				

注:1资金使用单位按项目绩效目标填报，主管部门汇总时按区域绩效目标填报。

2. 其他资金包括与中央财政资金、地方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3. 全年执行数是指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要求所形成的实际支出。